

汉滨区江北高级中学学生宿舍管理服务合同

甲方：汉滨区江北高级中学（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安康易心覃勤家政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加强学校学生宿舍管理服务工作，进一步提高后勤服务质量，营造良好的住宿生学习生活氛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2025年12月22日，甲方通过政府公开招标竞争性磋商方式确定乙方为甲方提供学生宿舍管理服务。经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协商一致，决定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名称：汉滨区江北高级中学学生宿舍管理服务
项目编号：ZHQB-AK-2025-27

二、服务地点：汉滨区江北高级中学教共体所辖三校区

1. 校本部：滨江大道14号
2. 东校区：关庙镇东关村
3. 江北九年制学校校区：江北办刘家沟村一组

三、服务内容与人员配置：

1. 服务内容：负责学生宿舍的日常管理、安全巡查、生活指导、纪律维护、公共卫生、防疫消杀及应急事件处理等。

2. 人员配置：乙方需派驻宿舍管理员（生活指导老师）共计20名。

四、服务期限



本合同服务期限为一年，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服务期满后，甲方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考核，经考核合格，合同期顺延可续签，最长可续签两次。

五、乙方的管理职责

（一）管理人员要求：

1. 乙方派驻三校区负责人各一名，对住宿学生管理服务聘请管理人员进行全面管理。派驻人员均经过系统培训并有相应的上岗证。在合同履行期间，应定期进行相关知识培训。

2. 所聘请的管理员必须身体健康（无传染病、无高血压）、心理健康（无精神病史），思想端正，爱岗敬业。派驻人员应无犯罪记录，应有疫苗接种证明。

3. 所聘请的管理员年龄应在 52 周岁以内，具有一定文化程度且能和学生进行沟通交流。

4. 管理员上班期间须统一着装，服装整洁、精神面貌良好。

5. 进驻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各项管理制度。执行质量标准，接受甲方的考核。

6. 对甲方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及时认真整改和落实。

（二）对住宿学生的管理职责：

1. 乙方应对学生进行安全管理。

（1）认真落实查宿制度。住宿学生如果无故不在校留宿，乙方首先应与班主任联系沟通，了解核实情况。如有必要，立即与学生家长或者监护人联系沟通。

（2）学生住宿期间突发疾病，乙方应派与学生同性别人员首先将学生紧急送往医院救治。与此同时，立即上报当日值班领导，并与学生家长或者监护人联系沟通。

(3)乙方应在每学期开学前,对男、女生公寓进行彻底的安全隐患大排查,并形成台账并提交相关部门及时处理。开学后应定期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包括住宿学生有无携带管制性刀具、棍棒,有无私拉电线、有无携带火种、有无使用大功率充电宝等,必须将安全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

2.乙方应加强对公寓的财产管理,包括宿舍灯具、床铺、水电设施设备等的管理,配合学校总务部门进行财产登记。

3.乙方应对学生进行纪律教育管理。

(1)乙方每日做好对住宿生纪律的检查指导等管理,并做好登记记录。

(2)加强学生住宿期间的纪律巡查工作,对违纪学生及时制止和教育。

(3)调查并及时处理宿舍发生的违纪事件。保护住校生人身财产安全。

4.乙方对学生进行卫生教育管理。

(1)建立健全住宿生值日制度,加大卫生打扫力度。

(2)建立住校生管理档案,乙方每日检查宿舍纪律卫生,并做好记录。

(3)每日向甲方提供一份寝室卫生评分报告表,并将评比结果在公寓合适的位置进行公布,每周评选文明宿舍并颁发流动红旗。

(4)每月进行1次文明宿舍评比积分汇总,并评选文明宿舍若干。

5.乙方对公寓的其他管理。

(1)负责住校生住宿铺位登记、调配等方面的安排。

(2)积极配合学校做好开学和放假期间的宿舍管理工

作。

(3) 周末、节假日，乙方必须安排管理人员值守。

(4) 乙方派驻人员不得脱离岗位。

(5) 对公寓床、空调等重要设施设备使用加强管理。

(6) 乙方负责疫情期间配合做好学生公寓楼消杀、消毒。同时根据学校安排做好传染病防控的日常消杀、消毒（每周2次）。

六、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 在不违反有关劳动政策的前提下，乙方有权按照考核程序和管理细则聘用和解聘宿舍管理员。

2. 合同期内，乙方所聘用人员的工资标准、福利待遇及奖惩措施应严格按照《劳动法》执行，由此类情况所发生的劳务纠纷乙方自行处理，与甲方无关。

3. 在协议约定期限内，乙方因某种原因不能履行服务合同，需要解除合同，可提前30天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双方办理相关手续。

4. 合同期满，新的服务企业进驻时，乙方必须做好配合和相关资料移交。

5. 上班期间员工必须穿上工服。

七、甲方对乙方失责监督及处理标准

1. 乙方出现安全管理事故的，视情节轻重，甲方每次扣除乙方合同价款1000—5000元，直至对乙方进行辞退。

2. 公寓内出现学生严重违纪的，甲方每次扣除乙方合同价款100元。

3. 出现卫生管理责任事故，甲方每次扣除乙方合同价款100元。

4. 承包人及管理人员不得在宿舍内进行任何经营性活动，每发现一次，甲方将扣除合同价款 100 元。

5. 不出现其他责任事故，如管理员不得体罚学生等，一经发现，甲方将立即更换管理人员。

6. 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做好宿舍收费排查核定工作，并负责向学生家长进行解释。

7. 派驻人员脱离岗位造成的损失和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

八、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对乙方宿舍管理工作进行领导监督的权利，为乙方营造良好的管理氛围。

2. 甲方对乙方选聘宿舍管理员有审批权。本学年甲方要求乙方管理员和实施方案确定人数一致，女生公寓必须由女性宿管员管理。

3. 甲方有培训指导乙方宿舍管理员的义务。定期组织宿舍管理员学习有关学校教育的法律法规，提高宿舍管理员的法制意识和业务能力，实现甲方宿舍管理工作制度化、规范化、人性化。

4. 甲方为乙方提供必需的办公场所、水电设施、宿舍设施的正常维护、卫生工具及洁厕剂等。

5. 甲方为乙方提供必需的文明宿舍宣传图等，并为获得文明宿舍的学生提供奖品（奖品以日用品为主）。

6. 乙方不能很好履行管理责任、发生重大问题或有失职渎职行为，甲方有权提出终止履行协议。

九、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1. 合同总价：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柒拾壹万贰仟捌佰元整（712800.00 元）。此费用包含但不限于人工费、管理费、法定税费、员工保险等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费用。

2. 支付方式：费用按季度支付。甲方于第二季度初根据上季度三个月考核结果，于下一个季度首月 15 日前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上一季度的合同价款约定费用四分之一（壹拾柒万捌仟贰佰元整）。

十、服务考核与结果运用

1. 考核办法：甲方依据《汉滨区江北高级中学宿舍管理服务考核办法》对乙方服务进行月度考核、季度汇总。考核由日常考核（占比 90%）和不定期考核（占比 10%）组成，总分 100 分。

2. 考核结果：

（1）优秀（95 分-100 分）：支付全额当月服务费用。

（2）合格（80 分-94 分）：根据考核扣分分值，扣发相应的服务费用。

（3）不合格（79 分以下）：甲方要求乙方限期整改，整改合格后发放当月 85% 的服务费用。若连续三个月考核不合格，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十一、违约责任

1. 任何一方无故提前终止合同，须向守约方赔偿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约定时间到岗或人员配置不足，甲方有权按缺岗人数及天数扣除相应费用。

十二、争议解决

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

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其他

1.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2025年12月30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章金桂

地 址：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张岭五区11栋单元40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安康火车站支行

账 号：6232514170106394

电 话：18840357230

传 真：

签约日期：2025年12月30日



众合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成 交 通 知 书

项目编号：ZHQB-AK-2025-27

安康易心覃勤家政服务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2025年12月22日参加的汉滨区江北高级中学学生宿舍管理服务磋商会议，经评审委员会评审，采购人确认并予以公示，确定贵单位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

成交金额：¥712800.00元（人民币柒拾壹万贰仟捌佰元整）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请贵单位收到此通知后，尽快与采购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合同。

采购人：汉滨区江北高级中学

代理机构：众合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3日

